

北京市市民热线服务中心 2026 年度单位预算信息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情况说明
-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十一、财政拨款政府购买服务明细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情况说明

（一）本单位职责情况

承担规划、检查、考核全市热线，指导协调市民热线“接诉即办”的具体工作；负责解答市民和企业咨询，提供有关公共信息和政务信息服务；负责受理市民诉求事项，转办、交办、督办并协调市民日常诉求事项和城市突发事件中诉求事项的处置；负责全市服务热线数据汇总和分析应用，进行社情民意综合分析与研判；负责电话、网络受理办理人员的业务管理、监督和业务培训等工作，统筹全市热线工作标准、管理规范。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市市民热线服务中心内设6个处室，分别为：综合处、研究室、信息宣传处、协调督办处、网络工作处、热线电话管理处。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收入预算27,921.89万元，比2025年年初预算数27,127.79万元增加794.1万元，增长2.93%。主要原因是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加快推进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工作，信息化项目经费有所增加。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27,878.2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7,878.2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二) 本年其他资金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

9.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 上年结转结余 43.69 万元

10. 上年结转结余 43.69 万元。



图 1：收入预算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支出预算 27,921.89 万元，比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27,127.79 万元增加 794.1 万元，增长 2.93%。主要原因是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加快推进信息技术应用创新工作，信息化项目经费有所增加。

（一）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 19,600.67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70.2%。

（二）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预算 8,321.22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29.8%。其中：

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
2.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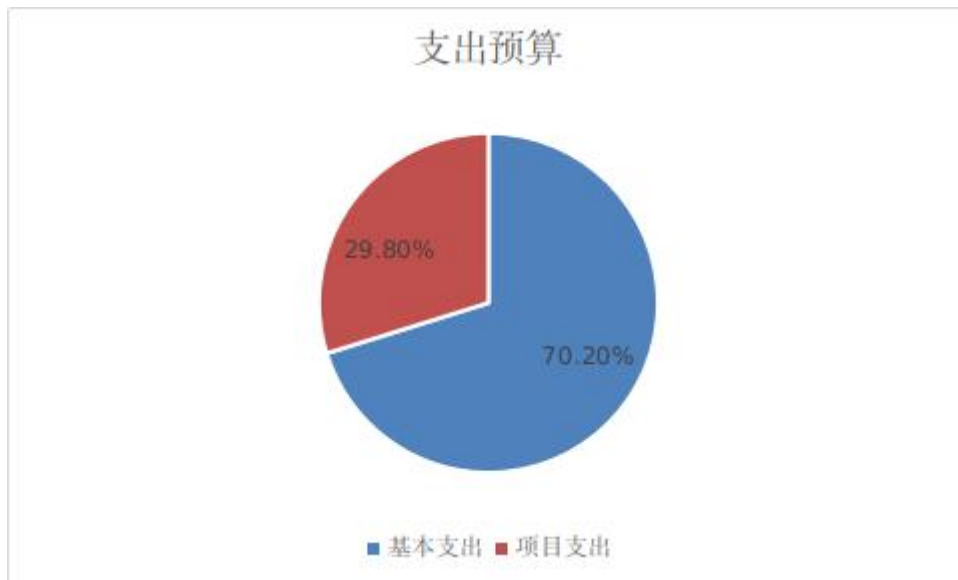


图 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三）年终结转结余资金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26.77 万元，比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增加 6.44 万元，增长 31.68%，主要原因：目前的公务用车已行驶 19 年，且排放标准不达标，为保障用车安全，配备更新一辆公务用车。其

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2026年预算数10.26万元，主要用于了解世界热线发展最新趋势，学习先进管理经验等方面。

（二）公务接待费。2026年预算数1.88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接待本市及外省市相关部门到12345中心的调研及交流活动和“听民意 解民忧”活动顺利开展等方面。

（三）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6年预算数14.63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12.5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2.1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公务用车和日常运行维护。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6年北京市市民热线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7,666.8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77.4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489.43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26年北京市市民热线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42.73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底，北京市市民热线中心共有车辆1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6台（套）。2026年预算安排中，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六、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单位当年单位预算中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附件：北京市市民热线服务中心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报表